

债券代码：136147.SH

债券简称：16 中粮 01

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5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》（上证发[2016]79号）等文件的规定，现就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变动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人事变动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原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

周政先生因公司股东佑城有限公司正常人事任命安排原因，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董事长。

（二）新任职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

1、新任职人员聘任安排

根据公司股东佑城有限公司《关于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的委派函》，曹荣根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；根据股东佑城有限公司委任安排，宋冰心女士担任公司董事。

2、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

曹荣根先生：现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。1963年9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工学学士学位，哈尔滨工业大学铸造专业。曾在核工业部720厂、深圳宝安城建、深圳宝恒集团等多家单位工作，自2006年6月起，任中粮地产副总经理，自2013年8月起，任中粮置地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自2016年7月起，任中粮置地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，后兼任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。

宋冰心女士：现任公司董事。1970年3月出生，中国政法大学经济法法学士，北京师范大学文学学士，持有中国律师职业资格、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、

会计从业资格证书。1994 年 8 月进入中粮集团有限公司，先后任中粮集团法律部法律顾问，诉讼与仲裁部总经理助理，合同与公司法部副总经理，诉讼与仲裁部总经理。2012 年 1 月任大悦城地产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，2016 年 12 月起，任中粮地产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董事会秘书。

二、影响分析

（一）本次人事变动对发行人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人才梯队建设需要，公司股东对董事、董事长等管理岗位进行了调整，本次公司人事变动变化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、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本次人事变动对发行人决议有效性的影响

本次董事变动后，公司董事会成员为 3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不影响公司董事会决议的有效性。

（三）本次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

公司上述人事变动后，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中粮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董事长发生变动的公告》之盖章页)

